

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6 年第 1 期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一）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3 年 12 月 20 日证监许可【2013】1613 号文核准公开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正式生效。

（二）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三）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须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本基金特有风险、债券市场风险、开放式基金共同风险等。

（四）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

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招募说明书(更新)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6年6月24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6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公司名称：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层

法定代表人：秦维舟

成立日期：2003年12月9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32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电话：0755—83026688

传真：0755—83026677

联系人：王嘉

股权结构：



（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24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四十九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小板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景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益鑫保

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安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秦维舟先生，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北京中联新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昌维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先锋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副总裁、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徐卫晖先生，副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财会部副总经理，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化河北进出口公司总经理，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投资发展部总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赵忆波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南方航空公司规划发展部项目经理，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翰伦投资咨询公司（马丁可利基金）投资经理，纽银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现任泽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

齐斌先生，董事，硕士。历任中国国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现担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清章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天津电视台总编室副主任，天津广播电视台宣传管理部副主任。现任上海钟表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摩士达钟表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

奥成文先生，董事，硕士。历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汤小青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国家计委财政金融司处长，中国农业银行

市场开发部副主任，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合作司副司长，中国银监会合作金融监管部副主任，内蒙古银监局、山西银监局局长，中国银监会监管一部主任，招商银行副行长。

史其禄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外汇业务管理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伦敦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工商银行新加坡分行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副总经理，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机构金融业务部资深专家。

赵玲华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总医院新闻干事，全国妇女联合会宣传部负责人，中国人民银行人事司综合处副处长，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法规司副处长，中国外汇管理杂志社社长兼主编，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巡视员。

2. 监事会成员

李京先生，监事，企业管理硕士。历任中国中化集团总裁办公室部门经理，中化集团香港立丰实业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化汇富资产管理公司副总经理，中化欧洲资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世盈（厦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赵星明先生，监事，金融学硕士。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证券管理处副处长、深圳证券交易所理事会秘书长、君安证券香港公司副总经理等职。

戴宏明先生，监事。历任浙江证券深圳营业部交易主管、国泰君安证券公司部门主管、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中心总监兼首席交易师（总助级）。

梅律吾先生，监事，硕士。历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研究部副总监、指数投资组副总监，现任指数组负责人。

3. 经理层成员

奥成文先生，总经理，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曾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02年10月开始参加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工作，任公司督察长，现任公司总经理。

杨文先生，副总经理，企业管理学博士。曾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研究所金融工程研究员、中融基金管理公司市场部经理。2003年8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市场部总监、发展战略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杨谷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CFA。1998年至2001年任平安证券公司综合研究所研究员；2001年至2003年任西北证券公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2003年10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投资一部总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陈勇先生，督察长，经济学硕士。曾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固定收益部业务董事、资产管理部基金经理、民生证券公司证券投资总部副总经理。2003年10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研究部总监，现任公司督察长、合规与风险控制部总监。

曹园先生，副总经理，本科。曾任职于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从事于TA交易中心交易员、销售部北方区副总经理、北京公司副总经理的工作。2010年5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华北营销中心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4. 现任基金经理

程卓先生，FRM，武汉大学金融工程专业硕士。2009年至2012年曾任招商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高级信用研究员、交易员，期间独立负责招商银行总行资产管理部和金融市场部全部信用资产的评级及风险控制工作。2012年9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固定收益部高级信用及策略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6年1月起任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2月起任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3月起任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 历任基金经理

谢志华先生，曾于 2014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6.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

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分股票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固定收益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具体如下：

股票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由公司总经理奥成文先生担任，委员包括：杨谷先生，副总经理、投资一部总监、基金经理；夏俊杰先生，投资三部总监、基金经理；周心鹏先生，投资二部执行总监、基金经理；王创练先生，首席策略师（总助级）兼研究部总监。

固定收益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由公司总经理奥成文先生担任，委员包括：杨谷先生，副总经理、投资一部总监、基金经理；谢志华先生，基金经理、总裁助理、固定收益部总监；王创练先生，首席策略师（总助级）兼研究部总监。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 年 1 月 1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 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 号

注册资本：32,479,411.7 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林葛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 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9 年 1 月 15 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和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 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 服务领域最广, 服务对象最多, 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在海外, 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 每年位居《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之列。作为一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 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 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 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 着力打造“伴你成长”服务品牌, 依托覆盖全国的分支机构、庞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 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 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批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 经验丰富, 服务优

质，业绩突出，2004 年被英国《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 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 SAS70 内部控制审计，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 SAS70 审计报告，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 2010 年首届“‘金牌理财’ TOP10 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 年再次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 1998 年 5 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04 年 9 月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内设养老金管理中心、技术保障处、营运中心、委托资产托管处、保险资产托管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处、境外资产托管处、综合管理处、风险管理处，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托管业务系统。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 140 余名，其中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律师等专家 10 余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 20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 2016 年 3 月 31 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 334 只。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1、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风险管理委员会总体负责中国农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风险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独立行使监督稽核职权。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实行严格的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将《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输入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进行以下方式的处理:

- 1、电话提示。对媒体和舆论反映集中的问题,电话提示基金管理人;
- 2、书面警示。对本基金投资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 3、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本公司在深圳、北京、上海、广州、成都开设五个直销网点对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

（1）深圳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

邮政编码：518048

电话：0755-83026603 或 0755-83026620

传真：0755-83026630

联系人：刘倩云

（2）北京直销网点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甲 14 号诺安基金大厦 8-9 层

邮政编码：100020

电话：010-59027888

传真：010-59027890

联系人：孟佳

(3) 上海直销网点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10 号 21 世纪中心大厦 903 室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021-68824617

传真：021-68362099

联系人：王惠如

(4) 广州直销网点

办公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2908

邮政编码：510623

电话：020-38928980

传真：020-38393680

联系人：黄怡珊

(5) 西部营销中心

办公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天府新谷 9 栋 1 单元 1801

邮政编码：610021

电话：028-86586052

传真：028-86586055

联系人：裴兰

(6) 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手续，具体交易细节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网址：www.lionfund.com.cn

2、基金代销机构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传真：(010) 63201816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3)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海港路 25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海港路 25 号

法定代表人：叶文君

联系人：王淑华

电话：0535-6699660

传真：0535-6699884

客户服务电话：4008-311-777

网址：www.yantaibank.net

(4)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 58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 58 号

法定代表人：宋建明

客户服务电话：0512-962000、4009962000

网址：www.csrcbank.com

(5)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1 号信合大厦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1 号信合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继康

客户服务电话：95313

网址：www.grcbank.com

(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东吴北路 143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兰凤

客户服务电话：96067

网址：www.suzhoubank.com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宁南南路 700 号

办公地址：宁波市鄞州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钱庚旺

电话：021-63586189

传真：021-63586215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com.cn

(8)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中山南路 76 号

办公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中山南路 76 号

法定代表人：王能

联系人：刘卫平

联系电话：0773-3821373

客户服务电话：400-869-6299（全国）或 96299（广西专线）

网址：www.guilinbank.com.cn

(9)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梦都大街 136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梦都大街 136 号

法定代表人：张小军

客服电话：96008

公司网址：www.zjrcbank.com

(1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 A 座 26—30 层

法定代表人：侯巍

客户服务电话：95573

网址：www.i618.com.cn

(11)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原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基金业务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sd.com

(1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网址：www.cindasc.com

(13)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邵崇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0755-33680000

网址：www.cgws.com

(14)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联系人： 林洁茹

联系电话： 020-88836999

传真： 020-88836654

客户服务电话： 020-961303

网址： www.gzs.com.cn

(15)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荣超大厦 4036 号 16-20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荣超大厦 4036 号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 杨宇翔

客户服务电话： 9551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 0755-82400862

网址： www.pingan.com

(16)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号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赵俊

基金业务对外联系人：李涛

电话：0519-881577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88，95531

网址：www.longone.com.cn

(1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8、95584

网址：www.hx168.com.cn

(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1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中信建投证券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2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成证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电话：028-86690021 86690206

传真：028-86695681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0109

网址：www.gjq.com.cn

(21)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3389

联系人：黄静

客户服务热线：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22)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东大街 232 号信托大厦 16-17 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东大街 232 号信托大厦 16-17 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secu.com

(23)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法定代表人：王宜四

电话：0791-83811898

传真：0791-6789414

联系人：余雅娜

客户服务热线：95335、400-88-95335

网址：www.avicsec.com

（24）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95355

网址：www.swsc.com.cn

（25）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联系人：潘锴

电话:0431-85096709

客户服务电话: 95360

网址: www.nesc.cn

(26)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春峰

电话: 022-28451861

传真: 022-28451892

联系人: 王兆权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15-988

网址: www.ewww.com.cn

(2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60141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28)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8、19 楼全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8、19 楼全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网址：www.wlzq.com.cn

(29)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C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678

天相投顾网-网址: www.txsec.com

天相基金网-网址: www.jjm.com.cn

联系人: 尹伶

联系电话: 010-66045678

(30)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大同市城区迎宾街 15 号桐城中央 21 层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12、13 层

法定代表人: 董祥

客户服务电话: 4007-121-212

网址: www.dtsbc.com.cn

(3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1888

网址: www.firstcapital.com.cn

(32)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德胜尚城 E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德胜尚城 E 座

法定代表人:吴涛

电话: 010—59366000

传真: 010—59366281

客户服务电话: 400-620-0620

公司网站: www.sczq.com.cn

(33) 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4 号 5 号楼 1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4 号 5 号楼 1 层

法定代表人:徐福星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0030

联系人:陈莹莹

电话: 010-68998820-8306

网址: www.bzfunds.com

(34)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幢 202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恒生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电话：021-60897869

传真：0571-26698533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35)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36)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1 幢 A2208 室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 层 2208

法定代表人： 吴雪秀

客户服务电话： 400-001-1566

网址： www.yilucaifu.com

(37)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SOHO 现代城 C 座 1809

法定代表人： 沈伟桦

客户服务电话： 400 6099 200

网址： www.yixinfund.com

联系人： 程刚

电话： 010-52855713

(38)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1807-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金佶

联系人：陈云卉

电话：021-33323999

传真：021-3332399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3999

手机客户端：天天盈基金

网址：<https://tty.chinapnr.com>

(3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10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40)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沈继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6266

网址：www.leadfund.com.cn

(41)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45 号（锦昌大厦）1 幢 10 楼 1001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45 号（锦昌大厦）1 幢 10 楼 1001 室

法定代表人：陈峥

联系人：周立枫

联系电话：0571-88337788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www.jincheng-fund.com

(42)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4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户服务电话：0571-88920897 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44)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法定代表人：张彦

客户服务电话：0755-88399099

网址：www.new-rand.cn

(45)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2 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魏可好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站：www.noah-fund.com

(46)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 B 座 46 楼 06-10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 B 座 46 楼 06-10 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景琪

电话：021-20289890

传真：021-20280110

网址：www.harvestwm.cn

客服电话：400-021-8850

(47)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电话：021-20691869

传真：021-20691861

联系人：单丙焯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48) 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23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A 座 3 层 303 室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9868

电话：010-59200999

传真：010-59200800

网址：www.tdyhfund.com

(49)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一号凯石大厦 4 楼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电话：4000178000

网址：www.vworks.com.cn

(50)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 3 号

法人代表：林卓

联系及投诉电话：0411-88891212

财富热线：400-6411-999

网址：www.taichengcaifu.com

(51)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第一广场 1501-1504

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第一广场 1501-1504

法定代表人：林松

联系人:袁艳艳

客服电话:400-698-0777

公司网站:www.dkhs.com

(52)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站:www.51jijinhui.com

(53)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路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01-1203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54)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法定代表人：燕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0-466-788

公司网站：www.66zichan.com

(55)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6885

联系人：魏争

电话：010-57418829

网址：www.niuji.net

(56)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9-998

公司网站：www.jnlc.com

(57)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海岸大厦东座1116室及1307室

法定代表人：TAN YIK KUAN

客户服务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层

法定代表人：秦维舟

电话：0755-83026688

传真：0755-83026677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7号光华长安大厦2座1908-1911室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付朝晖

电话：010-65178866

传真：010-65180276

经办律师：虞荣方、高平均

（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卢伯卿

电话：021-61418888

传真：021-63350003

联系人：余志亮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明静、吴迪

四、基金的名称

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性开放式

六、基金份额的封闭期和开放期

（一）基金的封闭期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一年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为基金管理费计提日，第二个工作日进入首个开放期，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的一年，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二）基金的管理费计提日

基金的管理费计提日为基金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

本基金管理费率收取采用浮动费率方式，不收取固定管理费，以分档计提方式收取浮动管理费。封闭运作一年之后，基金管理人将以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为基础分档收取管理费。管理费将以封闭期最后一日资产净值为基数在管理费计提日进行计提。

管理费计提日不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业务，仅进行基金的管理费计提。

（三）基金的开放期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二个工作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1 个月，最短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且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开放期的 2 日前进

行公告。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次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每个开放期的最后一日（份额折算日），本基金将进行份额折算，即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在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所代表的资产净值总额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对本基金所有份额进行折算，将本基金所有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 元，并将基金份额按折算比例相应调整。

（四）封闭期与开放期示例

比如，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11 月 1 日生效，则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即 2012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管理费计提日为 2013 年 11 月 1 日。假设第一个开放期时间为 1 个月，则第一个开放期为 2013 年 11 月 4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 日；第二个封闭期为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的一年，即 2013 年 12 月 4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 日，以此类推。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资产持续稳妥地保值增值，为投资者提供较好的养老资产管理工具。

八、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股票等权益类品种和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为：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

所投资的债券的信用评级均在 AA-以上。在开放期，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在非开放期，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开放期开始前两个月、开放期以及开放期结束后的两个月内，本基金的债券资产比例可不受上述限制。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

在封闭期内，为合理控制本基金开放期的流动性风险，并满足每次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原则上本基金在投资管理中将持有债券的组合久期与封闭期进行适当的匹配。同时，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1) 固定收益资产配置策略

1) 组合久期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利率环境、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等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利率和收益率曲线可能移动的方向和方式，并据此确定收益资产组合的平均久期。原则上，利率处于上行通道时，缩短目标久期；利率处于下降通道时，则延长目标久期。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

通过跟踪、分析宏观经济数据（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工业增长、固定资产投资、CPI、PPI、进出口贸易等）判断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在经济周期中所处的位置，预测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取向及当期利率在利率周期中所处的位置；密切跟踪、关注货币金融指标（包括货币供应量 M1/M2，新增贷款、新增存款、准备金率等），判断利率在中短期内的变动趋势及国家可能采取的调控措施。

利率变动趋势分析

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态及利率变动趋势的判断，同时考量债券市场资金面供应状况、市场预期等因素，预测债券收益率曲线可能移动的方向和方式。

久期配置

基于宏观经济环境分析和利率变动趋势预测，通过合理假设下的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确定最优的债券组合久期。一般的，若预期利率水平上升时，建立较短平均久期的债券组合或缩短现有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若预期利率水平下降时，建立较长平均久期的债券组合或延长现有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以获取较高的组合收益率。

2) 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期限结构进行分析，预测收益率期限结构的变化方式，根据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确定合理的组合期限结构，包括采用子弹策略、哑铃策略和梯形策略等，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动态调整，以从收益率曲线的形变和不同期限债券价格的相对变化中获利。

3) 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受信用风险、税赋水平、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等不同因素的影响，国债、央票、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等不同类属的券种收益率变化特征存在明显的差异，并表现出不同的利差变化趋势。基金管理人将分析各类属券种的利差变化趋势，合理配置并灵活调整不同类属券种在组合中的构成比例，通过对类属的合理配置力争获取超越基准的收益率水平。

(2) 固定收益类个券投资策略

1) 利率品种投资策略

利率品种的主要影响因素为基准利率。本基金对国债、央行票据等利率品种的

投资，首先根据对宏观经济变量、宏观经济政策、利率环境、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变化的两个方面：变化方向及变化形态，从而确定利率品种组合的久期和期限配置结构。其次根据不同利率品种的收益风险特征、流动性因素等，决定投资品种及相应的权重，在控制风险并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获得最大的收益。

2) 信用品种投资策略

信用品种收益率的主要影响因素为利率品种基准收益与信用利差。信用利差是信用产品相对国债、央行票据等利率产品获取较高收益的来源。信用利差主要受两方面的影响，一方面为债券所对应信用等级的市场平均信用利差水平，另一方面为发行人本身的信用状况。信用品种投资策略具体为：

在经济周期上行或下行阶段，信用利差通常会缩小或扩大，利差的变动会带来趋势性的信用产品投资机会；同时，研究不同行业在经济周期和政策变动中所受的影响，以确定不同行业总体信用风险和利差水平的变动情况，投资具有积极因素的行业，规避具有潜在风险的行业；

信用产品发行人的资信水平和评级调整变化会使产品的信用利差扩大或缩小，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内部评级作用，选择评级有上调可能的信用债，以获取因信用利差下降带来的价差收益；

对信用利差期限结构进行研究，分析各期限信用债利差水平相对历史平均水平所处的位置，以及不同期限之间利差的相对水平，发现更具投资价值的期限进行投资；

研究分析相同期限但不同信用评级债券的相对利差水平，发现偏离均值较多，相对利差有收窄可能的债券。

(3) 动态增强策略

在以上债券投资策略的基础上，本基金还将根据债券市场的动态变化，运用骑乘收益率曲线策略、息差放大策略和换券策略等，进行增强性的主动投资，以提

高债券组合的收益。

1) 骑乘收益率曲线策略

债券投资收益的来源主要由两大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息票收入，第二部分是资本利得收入。在息票收入固定的情况下，通过主动式债券投资的管理，尽可能多的获取资本利得收入是提高本基金收益的重要手段。而资本利得收入主要是通过债券收益率下降取得的，因此本基金可以通过骑乘策略在个券收益率下降时获得资本利得。

骑乘策略是指当收益率曲线比较陡峭时，也即相邻期限利差较大时，可以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陡峭处的债券，也即收益率水平处于相对高位的债券，随着持有期限的延长，债券的剩余期限将会缩短，从而此时债券的收益率水平将会较投资期初有所下降，通过债券的收益率的下滑，进而获得资本利得收益。

骑乘策略的关键影响因素是收益率曲线的陡峭程度，若收益率曲线较为陡峭，则随着债券剩余期限的缩短，债券的收益率水平将会有较大下滑，进而获得较高的资本利得。

2) 息差放大策略

该策略是利用债券回购收益率低于债券收益率的机会通过循环回购以放大债券投资收益的投资策略。该策略的基本模式即是利用买入债券进行正回购，再利用回购融入资金购买收益率较高的债券品种，如此循环至回购期结束卖出债券偿还所融入资金。在进行回购放大操作时，只有当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时该策略才能够有效执行。

3) 换券策略

综合考虑利率期限结构、流动性、税收、信用级别等因素对债券进行定价，以此为基础，在类属相近的债券中，选择买入相对被低估的债券，卖出相对被高估的债券，进行换券操作。

2、开放期投资安排

在开放期，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各种有效管理措施，保障基金运作安排，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在开放期前根据市场情况，进行相应压力测试，制定开放期操作规范流程和应急预案，做好应付极端情况下巨额赎回的准备。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但应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日为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三)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四)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五)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九）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一、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

注：①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十四、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的费用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从基金份额的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采用的浮动费率方式如下：

1) 本基金不收取固定管理费，以分档计提方式收取浮动管理费；

2)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3) 封闭运作一年之后，基金管理人将以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为基础分档收取管理费。在分档模式下，基金管理人将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由低到高划分为四档并设定不同等级的管理费率。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越大的档，管理费率越高（具体档数、不同档数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起止点、不同档数管理费率如下表）。管理费在管理费计提日计提，并将对应四档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同时，管理费的提取将保证高档数的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不低于低档数的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

表：基金管理费分档费率表

设 N 为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



基金管理费以封闭期最后一日资产净值为基数，在管理费计提日计提，管理费计提日结束后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管理费计提日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例：当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为7%，管理费率为0.7%，则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63；

当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为7.1%，管理费率为1.0%，则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60；出现了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高而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低的情况，为了保证高档数的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不低于低档数的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则当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为7.1%，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63，实际管理费率为0.75%。

当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为7.4%，管理费率为1.0%，则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63。

当封闭期基金净值增长率为7.5%，管理费率为1.0%，则管理费计提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64。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财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财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50%。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0%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额计算方法如下：

$$M = E \times 0.50\% \div \text{当年天数}$$

M 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由注册登记机构代收，注册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等。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销售服务费适用范围不包括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8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不收取认购费用，从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2、赎回费

对于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收取 0.5%赎回费，对于认购或在某一开放期申购并持有有一个封闭期以上的份额不收取赎回费。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不低于 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

3、转换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合同的规定以及本基金的运作特性决定是否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若本基金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相关规则与具体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上述与销售有关的费率。上述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 3 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调整后的上述费率还将在最新的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通过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

（四）其他费用

本基金运作和销售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以及因故与本基金有关的其他费用，将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收取和使用。

（五）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六）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3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七）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基金财产投资的相关税收，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或者其他扣缴义务人按照国家有关税收征收的规定代扣代缴。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本次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2月6日刊登的《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得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的补充，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至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

的截至日期。

2、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更新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情况、主要人员情况的相关信息。

3、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情况、基金托管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的相关信息。

4、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基金份额销售机构、审计基金财产的经办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信息。

5、在“第十部分 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七、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相关数据及内容的截止日期为2016年6月31日。

6、在“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业绩”中，更新了本基金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比较表以及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7、在“第二十二部分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中，更新了“五、投诉管理服务”的相关信息。

8、在“第二十三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中，列举了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相关公告。

十六、签署日期

2016年6月24日

以上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正文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八日